

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（临时）会议于 2010 年 12 月 26 日上午 11 时在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 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，授权委托 2 人（监事彭冬曲委托监事彭跃君，监事魏鹏委托监事费康）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云鹏先生主持，经出席监事认真审议及表决，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赞成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二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本次拟购买资产审计报告、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赞成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三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 赞成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四、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

案》

表决结果： 赞成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